

湖北台基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北京台基半导体有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湖北台基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台基股份”）于2019年3月1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拟出资10,000万元人民币在北京亦庄经济开发区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北京台基半导体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的名称为准，以下简称“北京台基”）。

2018年11月，公司与北京亦庄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亦庄国投”）、深圳海德复兴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德资本”）签订《战略合作协议》（以下简称“合作协议”）。合作协议就双方项目落地进行了约定：“为抓住半导体行业的发展机遇，台基股份拟在现有产品线和业务基础上对外扩张。台基股份将在对外扩张过程中，同等条件下优先考虑在经开区进行项目落地，包括但不限于设立芯片厂、模块封测厂、研发中心等。亦庄国投将积极支持、协助台基股份做好落地工作。”

为便于进一步加快项目落地以及和亦庄国投等战略合作方的业务合作，公司拟在北京亦庄经济技术开发区（以下简称“亦庄”）设立全资子公司，开展功率半导体芯片、模块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业务。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上述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事项在公司董事会权限范围之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该事项经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后，由董事会授权管理层负责具体办理该全资子公司的工商注册登记等事宜。

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

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主体介绍

台基股份为北京台基唯一投资方，无其他投资主体参与。

三、拟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1、名称：北京台基半导体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的名称为准）

2、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3、注册资本：10,000 万元人民币，出资方式为货币

4、注册地址：北京亦庄经济技术开发区（具体地址由公司管理层与地方政府商议后确定）

5、经营范围：半导体芯片、模块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具体经营范围由公司管理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沟通后确定，并以工商行政主管机关核定为准）

6、资金来源：公司自有或自筹资金等方式，具体出资情况及资金来源由公司管理层结合实际需求确定。

7、出资比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湖北台基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00%

四、对外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

本次投资事项为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无需签订对外投资合同。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1、对外投资的目的

本次对外投资是公司基于整体战略规划及公司产业布局所做出的决策。公司将充分利用现有的产业基础，同时积极引入科技人才及战略资源。公司在亦庄设立子公司，将进一步增强公司科研实力，优化产品结构和业务范围，拓展公司的发展空间，打造新的业务增长点。

2、存在的风险

本次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还需要和地方政府部门就子公司工商设立及具体

落地事宜进一步沟通，尚存在设立核准风险。全资子公司成立后可能面临运营管理、内部控制等方面的一般企业经营风险，公司将充分利用自身的管理经验及资源优势，组建优秀的经营管理团队，加强内部管理和风险防范，推动子公司稳健发展。

3、对公司的影响

亦庄在半导体集成电路领域具有较明显的集群优势，拥有半导体设计、研发、生产、装备制造等一系列的产业资源和人才储备。公司本次在亦庄设立子公司，有利于公司吸引优秀人才，提升研发实力，扩大市场影响力。本次对外投资符合公司的战略需要，有利于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对公司未来的发展有着积极的促进作用。本次投资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短期内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情况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次投资后，公司将根据项目后续进展情况继续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北台基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十四日